

雲林縣天主教正心高級中學
黃美瑄校友孝親紀念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97 年 05 月 07 日核定

98 年 04 月 15 日修訂

壹、 目的宗旨：本獎助學金係本校校友黃美瑄女士為紀念其父親黃 東先生，以重視孝親倫理的價值，及鼓勵具有孝行之同學努力向學，特捐資設立此獎助學金。

貳、 獎勵金額及對象：

1. 總金額每年陸萬元整。
2. 對象為本校在籍學生。
3. 有孝親事實且品德優良經師長推薦者。

參、 申請期間及程序：

- 一、每年三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止由教務處公告校網，並辦理本項獎助學金申請及四月底前召開審核委員會審核事宜。
- 二、填交獎助學金申請表（如附件）。

肆、 獎助學金審核：本校組成審核委員會，由校長召集之，並依時程進行審核。

伍、 頒獎時間：於每年感懷親恩典禮時邀請黃美瑄女士蒞校頒發。

陸、 本辦法呈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